

证券代码：870654

证券简称：光大环保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及其配偶李维红

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

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贷款600万元，本次贷款由沈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及其配偶李维红提供连带担保责任。上述贷款期限、利率等具体事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5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及其配偶李维红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此项交易尚需股东大会的批准。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张晓光

住所：沈阳市皇姑区泰山路 27-6 号 1-7-2

2. 自然人

姓名：李维红

住所：沈阳市皇姑区泰山路 27-6 号 1-7-2

(二) 关联关系

张晓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17%。李维红女士为张晓光先生配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无需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贷款 600 万元，本次贷款由沈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晓光及其配偶李维红提供连带担保责任。上述贷款期限、利率等具体事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的融资担保行为，有助于公司获得金融机构流动资金贷款，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本次关联方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3日